宝山生态科技园区

2017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报告

2017年，宝山生态科技园区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要求，宝山生态科技园区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积极接受群众监督，群众满意度和部门公信力明显提升。

一、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为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，成立了宝山园区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下设办公室，设在党政办公室，负责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园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 （二）严格工作要求。对具体负责信息公开的工作人员进行专业培训，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范围、程序、方法等相关规定。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核机制，层层把关，加强对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全过程的监督保障。

（三）强化监督落实。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内容，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，确保按时、按要求、按质量地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、政府信息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宝山生态科技园区公开政府信息类23条，财务预决算2条，回复网络投诉类2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 2017年，园区全年无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（三）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

目前，园区在公开政府信息过程中未收取任何费用。

（四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

2017年，园区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三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2017年，园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开展过程中暴露出以下不足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有待加强；二是信息公开的全面性、及时性有待提升；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方面还不够全面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1、进一步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和监督。健全有关检查制度、责任追究制度、反馈制度，加大对政务信息的公开力度，促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不断落到实处。

2、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以群众需求为导向，对涉及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，重大决策及时公开，提高群众满意度。

3、加强培训，提升政务公开专业队伍素质。重点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，通过自学和加强与上级业务指导部门交流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能力。

 宝山生态科技园区

 2018年3月1日